

关于招商创业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管理 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招商创业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5〕860号文准予注册，已于2025年10月20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26年1月19日。

为更好地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以及《招商创业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合同》《招商创业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说明书》和《招商创业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份额发售公告》等文件的有关约定，经与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本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募集截止日由原定的2026年1月19日提前至2025年12月19日（即本基金最后一个募集日为2025年12月19日，2025年12月20日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

本基金募集规模上限为20亿元人民币（不包括募集期利息和认购费用），本公司将根据发售公告等文件对募集期内有效认购申请进行确认。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mfchina.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7-9555）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20 日